

合同编号: WWSSYHLYZC-2025026

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中央财政
“三北”工程巩固防沙治沙项目 2025 年
(第一标段)

中标施工合同

合同备案号: 2025HTBA00054

招标编号: 302009JH6206001

签署地点: 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



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中央财政“三北”工程
巩固防沙治沙项目（2025 年）（第一标段）
中标施工合同

甲 方：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

乙 方：甘肃聚万昌工程有限公司

丙 方：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小西沟分场、红崖山分场、
防沙林试验场

根据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中央财政“三北”工程巩固防沙治沙项目（2025 年）竞争性磋商结果（项目编号：302009JH6206001），确定乙方（甘肃聚万昌工程有限公司）为该项目（第一标段）施工单位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经三方协商一致，现就施工内容、施工期限、技术措施、检查验收、价款支付及甲乙丙三方权利和义务，签定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建设内容

（一）建设规模及措施。实施巩固防沙治沙成果 1442 亩。主要措施：一是在林中空地实施补植修复；二是对项目区内活化的流动沙丘采用“稻草沙障+灌木造林”方式实施压沙造林；三是对现有留存的目的林木进行抚育灌水恢复生机；四是在作业区内实施有害生物防治，减少鼠害种群密度；五是对乔木林作业区内杂草进行清理，清除可燃物，降低火灾隐患风险。

（二）建设地点及内容。

1.建设地点：小西沟分场 1 林班 10-①、10-②、393 号小班；



防沙林试验场 008 林班 487-①、481-①、487-②、481-②号小班，002 林班 52 号小班；红崖山分场 001 林班 1、11 号小班内。

2.建设内容：实施巩固防沙治沙成果项目 1442 亩，其中：

①乔木补植 140 亩、123 穴，具体为：小西沟分场 1 林班 10-①、393 号小班 90 亩、93 穴，防沙林试验场 002 林班 52 号小班 50 亩、30 穴；

②压沙补植 106 亩、3875 穴，具体为：防沙林试验场 008 林班 487-②号小班 41 亩、2665 穴，481-②号小班 14 亩、910 穴，红崖山分场 001 林班 1 号小班，压沙补造 51 亩、300 穴；

③对 1332 亩林木实施有害生物防治 2 次；

④对 160 亩乔木使用草甘膦除草并清理干枯杂草，消除火灾隐患；

⑤根据降水情况和土壤墒情，适时对林木实施抚育灌水，其中补植灌木树种灌水抚育 3 次，乔木灌水抚育 2 次；保留沙木蓼灌水抚育 4 次，其他灌木灌水抚育 2 次。

（三）建设工期。建设工期 9 个月，即 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12 月。

二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（一）合同金额。合同总价 363348.48 元（大写：叁拾陆万叁仟叁佰肆拾捌元肆角捌分）。

（二）付款方式。

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分批支付，即合同签订后支付 30% 的工程预付款，之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阶段性验收情况支付工程款（其中 30% 的工程预付款从工程款中进行抵扣）。约定该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30%。在分批支付工



程款时，甲方按 30%的比例将农民工工资直接转入乙方农民工工资专户。

（三）其他费用约定

1.履约保证金：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按照合同总价的 5%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，在项目完成并竣工验收合格后予以退还。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计息。

2.质量保证金：项目竣工验收后，按照合同总价的 3%向甲方缴纳质量保证金，质保期 1 年（从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）；质保期满，经分场、总场验收合格（沙障保存率 $\geq 80\%$ ，补植苗木成活率 $\geq 70\%$ ），退还质量保证金。乙方缴纳的质量保证金不计息。

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，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修补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。若乙方不积极履行修补义务，甲方修补所需费用从乙方缴纳的质保金中扣除。

3.农民工工资保证金：乙方按照人社部门要求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。

三、工程技术措施及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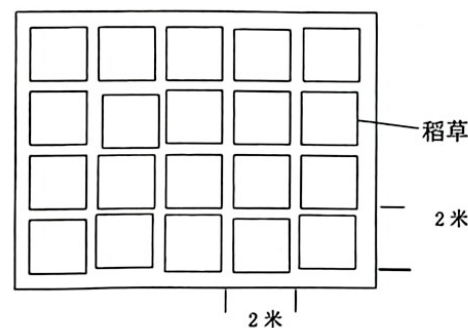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时间。2025 年 4 月底前完成压沙、补植补造和有害生物防治任务；2025 年 5 月-12 月完成补植苗木和保留树木灌水抚育任务。

（二）整地方式及规格。灌木树种补植补造以栽植点为中心采用二次整地，在沙丘压沙补造先采用人工挖穴整地，灌第一次水（15 公斤/每穴），落水后人工二次挖穴整地，穴规格 40 厘米见方；乔木树种补植补造以栽植点为中心机械穴状整地，穴规格 80 厘米 $\times$ 80 厘米 $\times$ 80 厘米。



（三）补造树种及配置方式。灌木补植补造以梭梭为主栽树种，沙拐枣、沙木蓼为混交树种，每穴植苗 3 株。树种配置方式为穴内混交（防沙林试验场树种配置为 2 株梭梭 1 株沙拐枣，红崖山分场树种配置为 2 株梭梭 1 株沙木蓼）；乔木补造树种为樟子松。

（四）沙障要求。选用当年产、未霉烂、长度大于 50 厘米的稻草压设 2×2 米的网格状沙障，要求稻草入沙深度 15 厘米以上，沙面以上 15 厘米。沙障设置如下图所示。



草方格沙障设置示意图

（五）苗木规格。苗木来源采取就近原则，首选本地培育的苗木，“两证一签”齐全（苗木合格证、植物检疫证和苗木标签）。严禁无检验证苗木进入项目区。全部选用一年生播种苗，要求梭梭苗高 40 厘米、地径 0.3 厘米，根长 25 厘米以上；沙拐枣苗高 30 厘米、地径 0.4 厘米、根长 25 厘米以上；沙木蓼苗高 80 厘米、地径 0.5 厘米、根长 25 厘米以上；樟子松苗高 200 厘米以上，胸径 4 厘米以上，带直径 50 厘米土球。要求苗木充分木质化，根系完整发达，无病虫害、无严重机械损伤。

（六）补造方法。采用“二次整地、多次灌水”造林技术，挑选合格的苗木置入定植穴内，保证苗木根系充分舒展。注重



混交树种配置。栽植前后灌第一、二次水（15 公斤/穴），待水下渗后，人工扶苗、覆沙保墒。

（七）抚育管护。一是根据降水情况和土壤墒情，适时开展抚育灌水，其中补植乔木灌水 2 次，补植灌木灌水 3 次；保留乔木灌水 2 次，保留沙木蓼灌水 4 次，其他保留灌木灌水 2 次。灌木树种每次灌水要结合培根扩穴，灌水量为 10 公斤/次·穴（株），加长水管使用加压泵灌水，避免破坏植被，灌水后及时覆沙保墒，乔木树种灌水采用沟灌，160 方/亩；二是造林前后利用地芬·硫酸钡防鼠药剂实施大沙鼠防治 2 次，防治面积 1332 亩；三是对乔木作业区实施除草，清除可燃物。

（八）特别约定。施工作业时拉水车辆尽可能利用现有林区便道，新形成的拉水作业道及造成植被损坏的林地，乙方在施工结束后，应立即恢复林业生产作业条件，属于有林地、疏林地和国特灌林地的要恢复灌草植被。

四、工程验收

根据施工内容，确定该项目验收方式及标准如下：

1.补植补造、压沙补植分阶段验收和竣工验收。阶段验收由丙方和监理联合组织验收，重点验收项目建设任务完成、作业设计执行及建设质量等情况，验收结果作为阶段付款依据；竣工验收分两次开展，丙方开展初验后，甲方组织丙方、监理公司联合开展复验，重点验收项目任务完成和建设质量情况，验收结果作为终期付款依据。

2.抚育灌水、有害生物防治、除草防火由丙方和监理公司适时联合开展验收，验收结果作为竣工验收、付款的依据。

3.项目验收合格标准为：一是作业设计施工率 $\geq 95\%$ ；二是



沙障设置完好率 $\geq 90\%$ ；三是补植苗木成活率 $\geq 75\%$ ，混交树种比例达标；四是抚育灌水次数和灌水量达到作业设计要求；五是采购地芬·硫酸钡防鼠药剂 40 公斤，完成有害生物防治 2 次。采购草甘膦 55 公斤，乔木林作业区内无杂草。

五、三方的义务和责任

（一）甲方的义务和责任。

1.遵守法律、法规。在执行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并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责任。

2.监督检查。作业前、后甲方随时检查乙方准备情况和施工活动，若乙方提供的苗木、农药等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或不按作业设计技术要求施工，违反甲方管理要求的，经多次发放整改通知书，且整改不到位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依法追缴已拨付项目资金，重新进行招标确定施工公司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检查验收。组织工程的检查验收。

4.其他。配合做好上级检查验收等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乙方的义务和责任。

1.遵守法律、法规。要在其负责的各项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、法规，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由于乙方违反法律、法规引发的任何责任。

2.保证工程质量。必须严格按照丙方划定的区域（依据矢量图为准）、范围、面积施工。在施工过程中，必须严格按照作业设计、磋商文件要求规范施工，在供应物资和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（如：稻草、苗木进场、造林开工、灌水、补植、抚育管护、药剂采购等）应向丙方、监理单位及时告知，经丙方



和监理单位现场查验合格准许后方可施工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工程建设内容，随时接受甲方、丙方和监理方的督促检查。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工程质量问题，造成窝工或返工整改，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3.提供资料。施工过程中，据实填写施工日志。

4.配合检查。积极配合甲、丙方做好施工监督、检查验收等工作。

5.承担其他费用。积极配合甲、丙方做好施工监督、检查验收等工作。

6.施工安全。必须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严格按安全生产标准组织施工，必须为雇用农民工购买意外伤害保险。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，乙方必须承担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。

7.民工工资。必须按时足额向农民工支付工资，不得因拖欠工资造成上访事件或不良影响，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。

（三）丙方的义务和责任。

1.地点落实。丙方要按照作业设计，具体落实、落细项目实施地点。

2.质量监督。丙方为项目管理和质量监督单位，具体负责项目实施管理和各项技术措施落实质量监督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一是确定专人对乙方项目实施进行全过程跟班作业，全程对照作业设计进行各项工序监督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乙方整改；二是联合监理公司对乙方施工进行全面质量监督，督促乙方严格按照作业设计要求施工，落实落细各项技术措施，确



保项目建设质量。

3.检查验收。一是及时联合监理公司对补植造林、压沙造林、抚育灌水、有害生物防治、除草防火等任务完成、建设质量等情况实施阶段验收并出具阶段验收结果；二是配合甲方做好竣工验收。

4.其他。一是在乙方进场施工前，及时与乙方签订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协议，靠实乙方安全生产责任，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；二是做好项目档案资料收集整理，认真填写项目实施管理台账、收集进场材料证书标签和项目实施影像等资料，及时整理归档；三是配合甲方做好省、市级检查验收等相关工作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、时间、进度完成建设任务，或施工验收不合格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（二）工程若不能按期竣工验收，工程资金被国家收回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，且必须赔偿甲方合同金额 30%的违约金。

（三）工程如存在质量问题或乙方有违约行为的，甲方有权直接扣付乙方质量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；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质保金数额的，乙方仍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七、合同变更和解除

合同生效后，除不可抗力外，在合同期内不得解除和变更。

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报相关部门取消今后 3 年的工程竞标投标资格。

1.未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完工的；



2.在合同期内，委托他人代为施工的或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的；

3.在合同期内，未按合同约定或磋商文件要求施工，经甲方、丙方或监理单位发现不按要求停工整改或整改达不到要求的；

4.在合同期内，弄虚作假、偷工减料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；

5.解除合同前，已完成的工程量及费用经甲、丙方或监理单位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部分进行决算后予以支付。

本合同如发生纠纷，合同三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按以下方式处理：（1）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。（2）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附则

（一）合同文件。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①竞争性磋商文件，②本合同协议书，③成交通知书，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。

（二）合同的互释性。合同文件是一个整体，其内容互为补充，互为解释。

（三）书面通知。合同三方的一切联系均以书面通知为准，特殊情况可先口头通知，后补充书面通知。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丙两方各执壹份。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、乙、丙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有关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(此页为签字盖章页)

甲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

(签字):

电话: 0935-4122524

开户银行: 农业银行民勤北关支行

银行帐号: 27125201040000535

日期: 2025年4月14日

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

(签字):

电话: 13809352670

日期: 2025年4月14日

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

(签字):

电话: 13893586026

日期: 2025年4月14日

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

(签字):

电话: 15214131442
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勤县支行

银行帐号: 27125001040015842

日期: 2025年4月14日

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理人

(签字):

电话: 13893587622

日期: 2025年4月14日

